社会科学进展

2023年4月第5卷第2期



传统孝文化对罪犯改造的干预效果

龙志刚 1 杨 骥 2 赵政威 2 侯孟嘉 2

- 1. 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长沙;
 - 2. 湖南省津市监狱,常德

摘 要 I 目的:探索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干预对罪犯个体改造效果的影响。方法:将传统孝文化分别以课堂讲座、团体辅导、小组读书会的形式对样本进行干预,结束后从纪律遵守、劳动成绩、心理健康等方面进行前后测比较,考察各组间的平均数差异以及延时效果。结果: (1)3个组在实验干预前方差齐性检验和各评估维度上均无显著差异; (2)干预结束后,3个组在各评估维度上均存在显著差异(p<0.05); (3)两个月后追踪测评,结果显示干预在各维度上均有延时的效果(p<0.05)。结论: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教育对罪犯改造有积极影响,三种干预方式中团体辅导形式效果最好。

关键词 | 传统文化; 孝道; 罪犯改造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人是可以改造的,人是需要改造的。监狱工作,在惩罚犯罪行为的同时,将罪犯改造为守法公民更为重要,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狱工作的显著优势。惩罚的目的在于挽救,"不再违法犯罪"对于社会综合治理来说就是"治未病"。对此,我们任重而道远。

通讯作者: 赵政威, 湖南省津市监狱, 研究方向: 罪犯心理矫治, E-mail: 497005407@qq.com。

文章引用: 龙志刚,杨骥,赵政威,等. 传统孝文化对罪犯改造的干预效果[J]. 社会科学进展,2023,5

(2): 123-133.

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在民主、权利、法治、公平等发展与安全方面的意识增强,对监狱安全和改造质量也有了更高期待。监狱作为国家刑罚执行机关,承担着惩罚与改造罪犯的使命,以改造人为根本宗旨,势必要帮助罪犯成为守法公民,回归社会后不再违法犯罪,为家庭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的力量,这也是监狱工作现代化的本质属性。

中华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我们要根据时代的要求,继承其中优秀部分并与时俱进,不断发展和丰富。

百善孝为先,中华传统文化的根基就是孝文化。孝是中华民族历来推崇的 道德规范和传统美德,规范着我们的言行,培育着人们的责任感,在意识形态 领域发挥着重要的德育功能,对个人的心理健康也有积极的调节作用。

苗献芬、谢薇[1]指出,传统孝文化可以促进罪犯的道德塑成、增强从善 的责任意识, 净化灵魂, 强化改造的内在动力, 培养感恩之心和健康的人格, 树立淳朴重义、与人为善的观念,提高人际和谐的能力。王东升[2]等的研究 阐明,比起源于西方的心理学,孝文化起源于中国传统文化之中,蕴含着自 我关爱、人际和谐等心理健康理念,更加容易被中国人理解和接受。通过恰 当的形式引入教育实践,更容易增强参加者的接受程度,引起共鸣,更高效 地发挥育人作用。章玲[3]认为,中国传统"孝"文化有着独特地位,在维持 家庭关系、人际关系、社区环境,以及增强社区凝聚力等方面能够发挥独特 的价值。刘洋、李建宁[4]的观点是,孝文化是每个人家庭责任感、爱国主义 责任感的重要来源。通过中国优秀传统文化树立自己的文化自信,建立自己 稳固的价值观体系,在价值观体系形成的过程中不断加强自己的社会责任感 和强烈的使命感。宋敏[5]的研究显示,从中国传统文化中寻求积极的心理调 节的思想和方法,帮助个体具备更强的能力应对正在面临和即将面临的挑战, 具有更加健康的心理状态使自己的内心深处平和与协调,实现幸福人生,这 是中国传统文化之于心理调节的现代价值。程早霞、董维维[6]提出,中国优 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着丰富而独特的心理智慧,与西方心理学对"心"的认识 有着很大的差异。心理疏导既要充分吸收西方心理咨询的长处,又要结合中 国文化背景下人们形成的心理特点和文化烙印,建构具有中国特色的本土化心理疏导模式。宛昭^[7]表示,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和合、自强不息、崇高理想等文化精神,都能够帮助人们从思想层面获得解放,在促进人际和谐,增强耐挫能力和树立生活目标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进而对心理健康问题进行缓解和治疗。毛青青^[8]在孝文化的育德功能及实现研究中论证,中国传统孝文化在个人层面是修身之本,在家庭层面是齐家之宝,在国家层面是治理之道。

以往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学校德育领域。监狱也是改造人的场所,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类特殊的学校。罪犯因其反社会行为而不同于在校学生,警察因其执法角色也与学校教师有所区别,在教与学的理念、方法、技能、态度等方面都存在差异。因此,研究传统文化教育对罪犯改造效果的影响,对于监狱工作的高质量进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1 对象与方法

1.1 对象与分组

选取某监区的两个分监区共 120 人,入选标准为:入监时间 3 个月以上,剩余刑期 1 年以上,能正常进行各项改造活动,排除严重躯体疾病患者、精神类疾病患者和聋哑等无法交流的对象。分别为课堂教育组(实验 1 组)、团体辅导组(实验 2 组)、图书阅读组(实验 3 组)。每组人数各 40 人,年龄最小20 岁,最大 60 岁,平均为 35.95 ± 9.208。人口学资料描述统计如表 1 所示。

表 1 样本人口学描述统计(n=120)

Table 1 Sample demographic description statistics (n=120)

		实验1组		实验	实验2组		实验3组	
		人数(人)	百分比(%))人数(人)	百分比(%)	人数(人)	百分比(%)	
Ę	总人数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18 至 35 岁	15	37.5	22	55.0	19	47.5	
年龄	36至55岁	25	62.5	14	35.0	20	50.0	
	55 岁以上	0	0	4	10.0	1	2.5	

L± ±

绥 表							
		实验1组		实验2组		实验3组	
		人数(人)	百分比(%)人数(人)	百分比(%)	人数(人)	百分比(%)
	小学及以下	11	27.5	16	40.0	17	42.5
文化	初中	17	42.5	14	35.0	16	40.0
文化	高中	7	17.5	6	15.0	6	15.0
	大学	5	12.5	4	10.0	1	2.5
	36 及以下	2	5.0	0	0	2	5.0
刑期(月)	37至60	14	35.0	8	20.0	12	30.0
刑捌(月)	61至120	19	47.5	21	52.5	24	60.0
	120 以上	5	12.5	11	27.5	2	5.0

1.2 方法

对三个实验组同时进行干预,实验组1接受课堂教育,实验组2接受团体辅导,实验组3接受图书阅读,分别实施不同形式的传统孝文化干预,2个月后评估不同方式的干预效果。比较违规情况、劳动成绩、心理健康状态等3个方面在不同干预方式上的差异。

1.2.1 研究工具

自编干预方案。根据传统孝文化的精髓内容,制定课堂教育教案、团体辅 导方案和图书阅读方案。

心理量表取自精神科评定量表手册^[9]中的一般健康问卷(GHQ-12),量表共 12 个题目,每一个项目均按 0-0-1-1 评分,其结果为 0 分和 1 分两级。0 分表示无具临床意义的症状,1 分表示有症状。评定睡眠、紧张、注意力、无用感等 12 个方面的症状,统计指标主要有总分,总分越高,心理健康水平越差。该量表的 Cronbach α 效度系数为 0.85,重测信度为 0.90,分半信度 0.85。评定的时间范围是最近 1 个月,主要用于心理卫生问题的初步评定而非诊断工具。

计分考核是根据目前施行的《湖南省罪犯计分考核实施细则》,由管理警察提供。

1.2.2 研究程序

步骤 1: 与实验监区协调, 落实研究所需要的人员、场地, 确保干预顺利进行; 步骤 2: 收集基础数据,组织实验人员学习干预方案,落实干预过程,统计实验 结果;步骤 3: 实施干预,每周 1次,历时 2个月;步骤 4: 分析与讨论实验结果, 做出研究结论,完成研究论文的撰写。

1.2.3 实验干预方案

实验组 1: 传统孝文化课堂教案(略)。

实验组 2: 传统孝文化团体辅导方案(略)。

实验组 3: 传统孝文化图书阅读方案(略)。

方案均由有丰富的传统文化培训与教学经验的讲师(心理咨询师)组织实施。

1.3 统计处理

采用逐步实验的方式,在干预前、干预后、实验结束2个月后分别评估, 所有数据录入计算机,用 SPSS 22.0 进行描述统计, *t* 检验, *F* 检验。

2 结果

2.1 干预前的基础数据描述统计

在实验开始前,统计近2个月的改造成绩(人均),实验组1违规扣分0.550, 劳动加分4.025,每月平均考核得分106,GHQ总均分为3.65;实验组2违规扣分0.650,劳动加分3.850,每月平均考核得分103,GHQ总均分为3.05;实验组3违规扣分0.8,劳动加分4.8,每月平均考核得分104,GHQ总均分为3.88。3个实验组方差齐性检验显示,在各评估维度上均无显著差异,如表2所示。

表 2 干预前(2个月)各实验组的改造情况(M±SD)

Table 2 Modification of each experimental group before intervention (*M*±SD)

评估约	评估维度		实验组 2	实验组3	F	
监规纪律	违规扣分	0.550 ± 1.853	0.650 ± 2.445	0.800 ± 3.196	0.097	0.908
劳动改造	劳动加分	4.025 ± 2.106	3.850 ± 2.248	4.800 ± 3.299	1.506	0.226
计分考核	月平均分	106.000 ± 4.987	103.525 ± 4.403	104.525 ± 5.870	2.363	0.099
心理健康状况	GHQ 总均分	3.65 ± 1.688	3.05 ± 1.709	3.88 ± 1.690	2.616	0.077

2.2 干预后三个实验组的平均数比较

2个月的实验干预后,收集干预期间的改造数据。3个组经单因素方差分析,

在四个评估维度上均差异显著。实验组2比实验组1计分考核月平均分低,但 事后检验并无显著差异,如表3所示。

表 3 干预后各实验组的平均数比较 $(M \pm SD)$

Table 3 Comparison of mean values of different experimental groups after intervention (*M*±SD)

>= 11.40. →		<u> →</u> → ∧ / ↦ .	→ → ∧ / H -			
评估维度		实验组 1	实验组 2	实验组3	F	p
监规纪律	违规扣分	0.400 ± 0.900	0.100 ± 0.304	0.125 ± 0.404	3.119	0.048^{*}
劳动改造	劳动加分	6.225 ± 2.626	7.875 ± 2.643	6.225 ± 2.922	4.858	0.009^{**}
计分考核	月平均分	115.550 ± 5.584	114.350 ± 8.637	109.750 ± 8.482	6.330	0.002^{**}
心理健康状况	GHQ 总均分	3.05 ± 1.395	2.25 ± 1.515	2.80 ± 1.506	3.089	0.049^{*}

注: *均值差异的显著性水平为p<0.05, **均值差异的显著性水平为p<0.01, ***均值差异的显著性水平为p<0.001, 下同。

2.3 干预前后各评估维度的平均数比较

对各评估维度干预前后的数据进行相关样本配对比较。结果显示,各维度干预前后结果存在显著差异,尤其在劳动改造、计分考核和 GHQ 总均分维度上差异极其显著(p<0.001),如表 4 所示。

表 4 干预前后各评估维度的平均数比较

Table 4 Comparison of the mean values of each assessment dimension before and after intervention

评估维度	监规纪律	劳动改造	计分考核	心理健康状况
厅伯维及	违规扣分	劳动加分	月平均分	GHQ 总均分
干预前	0.667 ± 2.538	4.225 ± 2.617	104.683 ± 5.181	3.53 ± 1.690
干预后	0.208 ± 0.607	6.775 ± 2.821	113.217 ± 8.034	2.70 ± 1.498
t	1.992	-9.951	-13.213	3.863
<i>p</i>	0.049*	0.000****	0.000***	0.000***

注: t 检验的显著性界限: $1.96 \le t < 2.58$, p < 0.05; $t \ge 2.58$, p < 0.01; $t \ge 3.29$, p < 0.001。

2.4 干预前后各组的平均数比较

实验结束两个月后,对3个组的改造情况再次评估,结果显示,各维度依

旧存在显著差异,如表5所示。

表 5 2 个月后各实验组的平均数比较(M±SD)

Table 5 Comparison of mean values of experimental groups after 2 months (*M*±SD)

评估维度		实验组1	实验组2	实验组3	F	p
监规纪律	违规扣分	0.325 ± 0.694	0.075 ± 0.267	0.100 ± 0.379	3.268	0.042^{*}
劳动改造	劳动加分	5.550 ± 2.689	6.600 ± 1.997	4.500 ± 1.935	8.843	0.000^{***}
计分考核	月平均分	108.250 ± 5.495	112.925 ± 7.833	107.300 ± 7.151	7.625	0.001***
心理健康状况	GHQ 总均分	3.20 ± 2.053	1.98 ± 1.561	2.93 ± 1.347	5.856	0.004^{***}

3 讨论

3.1 改造效果的现状

从干预前的数据看: (1)总违规人数为20人,占样本总人数的16.7%。其中因违规而影响刑事奖励的有3人,这部分罪犯遭遇改造挫败,会成为监管安全隐患的主要来源,如果警察在管理教育上不能有效引导,会激化罪犯内心的冲突而增加矫治难度,甚至无意之中将其"改造"成为顽危分子。根据巴莱特定律,把主要的监管精力集中在这20%的关键少数,化解改造中的主要矛盾,更有利于秩序的长期安全稳定。(2)劳动任务完成108人,占样本总人数的90%。从结果上看,劳动改造的总体情况良好,额定任务基本上都能完成。劳动成绩与工种难度、劳作时间、劳动力水平关系密切。如果没有激发罪犯劳动的主观能动性,仅靠延长单位劳动时间,那么劳动效率和质量就会下降,劳动过程中就会积累消极情绪,继而成为影响监管安全的又一隐患。(3)计分考核每月平均得分104分,高于基础总分100分。(4)近期心理健康水平良好,GHQ-12总均分为3.53,尽管低于以往该狱罪犯的普查结果,但仍高于全国成人的常模水平,与张佩、包含金(2011)[10]的研究一致。罪犯心理健康水平明显偏低,心理健康问题比较突出,需要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心理知识的教育、心理问题的疏导、心理疾病的治疗等工作。

3.2 干预效果

经历2个月的分组对比实验,结果显示干预前后差异显著,三种干预方式都对罪犯个体改造效果有积极影响。但在不同的维度,三种干预方式的影响有差异,这与不同干预方式各自的特点、实施每种方式的老师,以及各个实验组罪犯的学习动机和自主性有关。

在遵守监规纪律维度,违规扣分平均减少 0.4 分,有效提高罪犯的规则意识和自制能力。团体辅导和图书阅读的效果比课堂教育好。可能的原因是,课堂教育的特点是强调"应该怎么做",单向的知识灌输作用更明显;而团体辅导和图书阅读的启发引导作用更突出,这就增强了成员的主观能动性,对知识的消化利用度更高。

在劳动改造维度,劳动加分平均增加 2.5 分,端正罪犯劳动态度,增强罪犯的主体性改造。团体辅导的效果最好,因为团体辅导在对成员的关注度和交流互动方面,要优于图书阅读,在干预关系中的理解、尊重、接纳、积极关注较课堂教育要多些。

在计分考核维度, 月平均增加 8.6 分。课堂教育和团体辅导的效果要优于图书阅读。计分考核是监管改造、教育改造和劳动改造效果的集中体现。所以, 总体而言, 这两种方式对罪犯改造质量的影响更稳定和积极, 图书阅读可以作为补充的形式。

在心理健康水平方面, GHQ 总均分降低 0.8 分, 低于常模临界值。团体辅导和图书阅读的效果要优于课堂教育。对于罪犯而言,监规纪律和劳动改造的适应是最主要的压力源,心理健康水平和违规扣分与劳动定额的完成情况显著相关。孝文化的干预,有利于修复罪犯与家人的沟通功能,获得更多的亲情支持,对于稳定罪犯改造情绪,增强改造信心,提高耐挫能力和心理复原力都有积极影响。

3.3 对教育工作的启发

犯罪行为是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导致犯罪的原因也是多层次、多领域的。 因此,对于践行教育改造罪犯为守法公民这一监狱工作宗旨而言,需要综合政 治、法治、道德各方面的作用,重塑其健康人格以保持良好的社会功能。将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融入罪犯教育当中,能够促进罪犯认罪悔罪,自觉接受改造,约束自己的言行以符合社会期待。传统孝文化对罪犯道德观、价值观、责任感的积极影响,能够提升罪犯的认知水平和情绪管理能力,在遭遇现实中的矛盾时能有效应对心理冲突,有利于培养罪犯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

传统孝文化对罪犯改造的作用机制:一是增强罪犯的悔罪意识,提高服刑改造的自觉性;二是增强罪犯的规则意识,提高对监规纪律的依从性;三是增强罪犯的自我效能感,提升对未来生活的信心,检验更多的肯定和积极关注,修复社会支持系统,更安心、更踏实、更坚定自己的改造目标,知、情、意更协调,更具功能性。

正如崔明东(2020)^[11]所言,优秀传统文化对罪犯的道德品质的塑造和使罪犯树立信仰具有重要的作用,能够更好地让罪犯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德育观,使其更好地改造,回归社会后能做更多的贡献,也为监狱改造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4 结论

中华优秀传统孝文化教育对罪犯改造有积极影响,三种干预方式中团体辅 导形式的效果最好。

参考文献

- [1] 苗献芬,谢薇.传统孝文化在女犯思想教育中的价值和运用[J]. 湖北警官学院学报,2015,8(167):143-145.
- [2] 王东升, 张继明, 宋振韶. 传统孝文化在朋辈团体心理辅导中的应用探索 [J]. 心理教育(北京教育、德育), 2015, 4(709): 66-67.
- [3] 章玲. 论传统"孝"文化在社区治理中的价值[J].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报,2021(6):21,109-112.
- [4] 刘洋,李建宁. 论中国传统孝文化对大学生社会责任感培养的价值

- [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8, 38(6): 38-40.
- [5] 宋敏. 试论中国传统文化视角下的心理调节 [J]. 西部中医药, 2016, 29 (11): 49-52.
- [6] 程早霞,董维维. 中国传统"心"文化与心理疏导模式的建构[J].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2021(12):37,126-130.
- [7] 宛昭. 中国传统文化对心理健康教育的作用[J]. 科教导刊, 2020, 35 (12): 59-60.
- [8]毛青青.中国传统孝文化的育德功能及实现研究[D].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6.
- [9] 张明园,何燕玲. 精神科评定量表手册:第一版[M]. 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15:30-33.
- [10] 张佩,包含金.男性服刑犯人的心理健康状况调查分析[J].黑龙江教育学院学报,2011(30):108-110.
- [11] 崔明东. 传统文化对罪犯教育的重要性探析[J]. 法制博览, 2020 (10): 127-128.

The Intervention Effect of Traditional Filial Piety Culture on Criminal Reform

Long Zhigang¹ Yang Ji² Zhao Zhengwei² Hou Mengjia²

- 1. Hunan Judicial Police Vocational College, Changsha;
 - 2. Jinshi city of hunan province prison, Changde

Abstract: Objective: To explore the influence of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filial piety culture on the effect of individual reform of criminals. Methods: The traditional filial piety culture was interfered with the samples in the form of classroom lecture, group guidance and group reading club respectively. After the end of the experiment, the mean difference and delay effect between the groups were investigated from the aspects of discipline compliance, labor performance and mental health. Results: (1) There were no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in evaluation dimensions in the difference homogeneity test before intervention among the three groups; (2) After the intervention, there were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among the three groups in each evaluation dimension (p<0.05); (3) After 2 months of follow-up evaluation,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intervention had a delay effect on all dimensions (p<0.05). Conclusion: Chinese excellent traditional filial piety culture education has a positive effect on the reform of criminals, and group counseling is the best among the three intervention methods.

Key words: Traditional culture; Filial piety; Reform of criminals